

东莞市生态环境局

关于东莞市生态环境局第二届环境应急 专家库的再次公示

为进一步完善我市环境应急管理工作机制，更有效地预防和减少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，控制、减轻和消除突发环境事件引起的社会危害，切实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，根据《东莞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》的要求，结合我市环境应急管理工作的需要，充分发挥各生态环境领域专家的专业特长和技术优势，在第一次东莞市生态环境局第二届环境应急专家库公示的基础上，另增加聘用 18 名环境应急专家，共拟聘用环境应急专家 67 名，现予以公示。公示期间，如有意见，可通过来电、邮寄等形式向我局反映。

公示期限：2022 年 12 月 9 日—2022 年 12 月 22 日（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）。

受理部门：东莞市生态环境局

受理电话：0769 - 23391590

邮寄地址：东莞市南城街道宏伟二路胜安大厦 808 室

邮政编码：523000

附件：东莞市生态环境局第二届环境应急专家库名单(分组)

东莞市生态环境局

2022年12月9日

(联系人：黄俊，联系电话：23391590)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校稿：夏侯政。